

新北市甄選「103年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  
報名簡章

一、目的：

為培育國際事務青年人才，使具備國際視野及國際事務能力，新北市與美國國際領袖基金會(International Leadership Foundation)合作，補助3位新北市學子出國研習有關政府單位涉外事務，增進學生對政治、外交、文化及僑務等涉外事務之接觸與瞭解，結合學術理論與實務經驗，提昇整體研習效益。

二、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協辦單位：美國國際領袖基金會

五、報名資格：

- (一)設籍新北市之大專生及研究生。
- (二)經檢定具托福(TOEFL)紙筆型態成績550分、電腦型態(cbt)成績213分、網路型態(ibt)79分、雅思(IELTS)6.5分、多益(TOEIC)750分或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
- (三)在學成績單GPA 3.0以上(或同等分數)。
- (四)受補助期間，未同時受領政府其他機關出國進修公費。

六、報名時間：民國103年4月21日至5月2日(以郵戳為憑)。

七、報名方式：

本計畫一律採通訊報名，請雙掛號郵寄至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5號)，信封表面請註明參加新北市甄選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資料不齊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恕不補件。

八、報名者需檢附之資料：

符合報名資格者請郵寄相關資料如下：

- (一)報名表一份。
- (二)二吋半身正面照片2張(其中1張黏貼於報名表上)。

- (三) 設籍新北市之戶籍證明文件。
- (四) 大學或研究所在學證明文件。
- (五) 英語檢定成績證明。
- (六) 學校老師或社會人士推薦函一封(中、英文皆可)。
- (七) 在學成績單一份(中、英文), GPA 3.0 以上(或同等分數)。
- (八) 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含參加動機、相關經歷或與未來規劃等, 1500~2000 字。
- (九) 低收入戶或曾領有新北市圓夢基金補助者得檢附相關證明。

#### 九、審查作業與錄取方式:

- (一) 經審查報名資料後,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在 10 人以內, 採書面審查, 由新北市教育局聘請學者專家進行審查, 依總成績核錄參訓成員。
- (二) 經審查報名資料後,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在 10 人以上, 採書面審查與面試。書面審查占總成績之 40%, 依成績排序錄取進入面試; 面試占總成績之 60%。書面審查與面試由新北市教育局聘請學者專家進行審查, 依總成績核錄參訓成員。
- (三) 總成績一致時, 曾有相關活動經驗, 或為低收入戶、曾領有新北市圓夢基金補助者優先錄取。

十、錄取名額: 正取 3 名, 備取 6 名。

#### 十一、審查面試、錄取名單公告及報到時間:

##### (一) 採書面審查

(1) 錄取公告: 103 年 5 月 14 日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公告(網址: <http://www.ntpc.edu.tw>)

(2) 報到時間: 10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 (二) 採書面審查與面試

(1) 面試名單公告: 103 年 5 月 14 日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公告(網址: <http://www.ntpc.edu.tw>)

(2) 面試時間: 103 年 5 月 16 日(確定時間以 5 月 14 日網站公告為準)

(3) 面試地點: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 號)

(4)錄取公告:103 年 5 月 23 日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公告(網址: <http://www.ntpc.edu.tw>)

(5)報到時間:103 年 5 月 27 日上午 10 時

## 十二、錄取學員報到地點及注意事項:

(1)報到人員:正、備取學員。

(2)報到地點: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 號)

(3)注意事項:

1. 正、備取人員應攜帶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卡)正本,親自到場報到;如委託他人者,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卡)正本。
2. 如現場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俟正取學員報到完畢後,若仍有缺額,則由備取人員依成績順序唱名候補,唱名 3 次未到場者視同棄權。

## 十三、培訓內容:

- (一)培訓時間:民國 103 年 7 月 21 日至民國 103 年 8 月 3 日。
- (二)地點:美國華府
- (三)新北市代表人數:3 名。
- (四)培訓內容:規劃專題研討與學術座談交流、參訪美國公共行政組織及聯邦政府機構、拜會美國官員與政、學、商界領袖、參訪美國民間機構與團體、美國歷史及文化深入之旅等課程。

## 十四、經費補助:

- (一)錄取學員須 自付往返機票費及保險費用,其餘在美受訓期間開支則由新北市教育局與美國國際領袖基金會共同支付。
- (二)領有低收入戶證明者或過去曾接受新北市卓越清寒學生圓夢基金補助者,報名時得附證明文件,經審查核可者,新北市教育局將補助

其往返機票費及保險費用，另得視實際情況酌予補助在美生活零用金。

### 十五、學員注意事項：

(一) 錄取後須於 6 月 16 日前繳交 2,000 字之英文論文 1 篇，由下列題目擇一撰寫，未繳交者取消參加資格。

1. 如何發揮臺灣文化「軟實力」，提昇國際社會影響力。
2. 如何強化海外華裔青年與國內青年交流互動，凝聚友我力量。
3. 試從教育觀點來看如何提升青年國際競爭力。
4. 試從教育觀點來看如何提升學生國際觀與國際事務參與能力。

(二) 本培訓計畫名額有限，請報名者先行考量其自身身體狀況與暑期行程規劃，確認若獲錄取後可如期參加。

(三) 參加學員之權利義務如下：

1. 繳交培訓成果報告書：學生返國後，應於 1 個月內繳交中、英文（各 2000 字）成果報告書（可含相片），內容包括在美國所見所聞的心得感想、收穫及對活動的建言，以利經驗的傳承與交流，整理成冊並呈送新北市教育局，並提供學習檔案及相關實體資料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公開使用。
2. 需配合本計畫所安排之活動行程，無故缺席者，將視情節扣抵補助款，如行前學習分享營與成果發表暨返國座談會。
3. 學員返國後至少兩年內（民國 103 年 8 月至民國 105 年 8 月）需配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出席相關活動，如爾後新年度培訓課程中，協助傳承經驗與知識，並進行心得分享；更得成為新北市國際教育文化交流活動時，接待外賓之儲備人才與服務志工。
4. 旅遊責任的歸屬協議：美國國際領袖基金會為達雙方旅程的順遂，須要達成與家長們的責任釋放與授權的協議。凡錄取的青年須請家長們簽署六份中、英文協議書，該基金會才會發給正式邀請函。協議書內容如下：

(1) 保證合約：避免學生不合法的滯留美國。

(2) 責任釋放協議：若為無法控制的因素所造成的傷害，基金會免責的協議。

(3) 旅行責任釋放協議：對於行程計畫外的個人額外支出，自行負責的協議。

(4) 計畫釋放協議：15 天行程外，多餘的停留美國的責任歸屬問題。

(5) 醫療代理人授權協議：同意自費購買旅遊平安險的協議。

十六、本計畫報名及甄選相關訊息可連結新北市教育局網站(網址：<http://www.ntpc.edu.tw>)查詢，或電洽新北市教育局承辦人連峰鳴(電話 02-29603456 分機 2580/Email：aj1243@ntpc.gov.tw)。

十七、本培訓活動詳細內容請參考附件：「2014 年國際傑出青年大使培訓計畫簡介」。

新北市徵選 103 年「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報名序號	(報名學員勿填)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照片。	
	電話	公:( )	宅:( )	FAX: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地址: □□□				
	通訊地址	地址: □□□				
學校	就讀學校: _____ 系所: _____ ; 年級: _____					
其他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曾接受新北市卓越清寒學生圓夢基金補助(須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須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英語檢測	名稱: _____ 級別/分數: _____					
資料檢核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一份。 2. <input type="checkbox"/> 二吋半身正面照片 2 張(其中 1 張黏貼於報名表上)。 3. <input type="checkbox"/> 設籍新北市之戶籍證明文件。 4.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或研究所在學證明文件。 5.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檢定成績證明。 6.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函一封。 7.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成績單一份(中、英文)。 8.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 9.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或曾領有新北市圓夢基金補助相關證明(無則免付)。					
審核	收件時間:		審查結果: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學員錄取後須於 6 月 16 日前繳交 2,000 字之英文論文 1 篇，未繳交者取消參加資格(詳簡章第十五點第一項說明)。</li><li>2. 新北市教育局聯絡人，連峰鳴先生(電話 02-29603456 分機 2580/Email: aj1243@ms.ntpc.gov.tw)</li></ol>
----	---